

無法返校學生彈性修業機制(學生安心就學措施)

109.02.05 108-13 行政會議通過經校長 109.02.07 核定後報部核備

109.02.12 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影響學生返校修業措施會議修訂經校長 109.02.20 核定後報部核備

類別	安心就學措施	諮詢窗口
一、開學選課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第三階段「線上選課」已延後至 2/24 開始，至 3/9 截止，如有少數學生受到影響，可用人工加退選協助處理。2. 如因特殊狀況，無法及時於人工加退選期間(2/24~ 3/16)辦理者，得以 e-mail 向所屬系所敘明，無法於期限內辦理之原因，經系所同意後，另以個案處理。3. 減修申請：大學部學生因疫情影響以致無法返台者，得不受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學分數限制(大一~大三下限為 16 學分、大四下限為 9 學分)，無須申請減修。	教務處課務組孫小姐 03-4638800#2933
二、註冊繳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本校完成繳費即完成註冊，其時程異動如下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 免到校註冊繳費截止日：2/27(陸生港澳生可用銀聯卡於元大繳費網線上繳費，信用卡繳費截止日為 2/26)。(2) 到校註冊繳費日：3/2 (9:00~19:00)。(3) 就學貸款辦理截止日：2/27 前郵寄或 3/2 親繳資料至學務處生輔組。2. 無法於開學日後 2 週內完成註冊繳費：需填「緩期註冊申請單」(請至教務處網站下載)，email 向教務處與全球事務處(非本國生)報備後，於 6 週完成註冊。3. 超過 6 週後仍未註冊繳費：但 1082 學期繼續就讀，請通知教務處以專簽延長註冊繳費期限。4. 因防疫影響，研究所一律收取學分費，學士班學生有選課紀錄(含非到校上課方式)，如未達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學分(16 學分)，得依所修學分數繳交學分費，毋須繳交全額學雜費。	教務處註冊組林先生 03-4638800#2254
三、修課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個案學生所修課程在家自主線上學習方案：<p>授課教師、導師或系所將與受影響學生連繫，說明將採行的自主學習案具體內容。校方建議教師採行的自主學習方案，包括(授課教師將自行評估採用下列第 A、B、C 項方案，或相互搭配運用)：</p>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A. 隨堂錄製老師上課及黑板畫面，上傳課程 portal (上傳至「教材區」或將本課程設定為「翻轉教室」)B. 隨堂電腦畫面(例如 PPT、word 檔或所點選網頁)連同老師聲音等影音檔案上傳課程 portal。教服組備有免費軟體，可協助錄製電腦畫面與聲音。C. 為在家自主學習者額外準備非屬課堂影音錄製型態教材(例如 PPT 檔、Word 檔、線上學習參考網址，或其他類型教材檔案)。2. 如返校就讀後，學習進度仍有落後者，學校將主動安排課後輔導或其他補救措施。	教務處課務組孫小姐 03-4638800#2933

類別	安心就學措施	諮詢窗口
四、考試成績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個案學生成績評量方式說明：因應受影響學生無法返校考試，授課教師將規劃合適之成績評量方式(例如線上繳交報告、作業等作法，並讓個案學生清楚其評量方式。 無法返台研究生論文指導：指導教授將採遠距視訊指導及實驗討論。受影響研究生的具體指導方式及論文口試能否採視訊進行等，由各系所、指導老師商議後通知無法返台陸港澳研究生知悉。 	教務處課務組孫小姐 03-4638800#2933
五、學生請假	學生得以通訊方式向學校(學務處)請假」及「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，不受缺課扣考、勒令休學規定限制。	學務處生輔組簡小姐 034638800#2240
六、休退學及復學	<p>學生欲辦理休學、復學、退學等手續，不須親自到校辦理，請學生填妥申請表，並主動email通知註冊組或系所或全球事務處(非本國籍學生)協助辦理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休學： <p>學生因防疫影響或因隔離無法繼續學習，擬辦理休學者，得專案受理(得採通訊及委託辦理)，不受原休學申請期間限制，休學不計入學則規定休學期限，其當學期已繳學雜費、學分費及相關費用採全額退費。學生休學期限屆滿仍無法復學者，得予專案延長休學期限。</p> 復學： <p>-1082學期申請復學截止日：2/27(得採通訊及委託辦理)。</p> <p>-學生因防疫影響無法於截止日前辦妥復學手續，且有意願延續學籍者，請於開學二週內主動通知註冊組與全球事務處(非本國籍學生)協助復學事宜。</p> 退學： <p>-放寬退學規定：學校得審酌學生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，使學生不受學業成績不及格退學規定限制。</p> <p>-延長修業期限：若學生修業期限屆滿仍無法修畢應修科目學分者，學校得專案延長其修業期限。</p> 	教務處註冊組林先生 03-4638800#2254
七、畢業資格	因防疫要求致無法完成特殊畢業條件之個案，由系所以專簽簽請相關單位從寬認定予以協助。	教務處註冊組林先生 03-4638800#2254
八、資格權利保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新生申請保留學籍截止日：2/27 2. 新生欲辦理保留學籍，不須親自到校辦理，請學生填妥申請表，並主動 email 通知系所、註冊組或全球事務處(非本國籍學生)協助辦理，毋須註冊及繳納相關學雜費用。 3. 新生保留入學資格期滿仍無法入學者，得視個案需求專案延長保留入學資格期限。 	教務處註冊組林先生 03-4638800#2254
九、學校相關輔導協助機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啟動關懷輔導機制：諮商與就業輔導組將配合陸生輔導單位之轉介，適時提供學生諮商輔導或職涯輔導，以協助其渡過困境。 2. 個案追蹤機制： 	陸生學位生： 學務處翁先生 03-4638800#2926

類別	安心就學措施	諮詢窗口
	<p>A. 心理輔導工作由本校諮就組總個案管理師擔任窗口。</p> <p>B. 與陸生及港澳生輔導教官緊密聯繫，掌握學生管理進度及情緒概況。</p> <p>C. 透過安心文宣提供防疫減壓知能，並篩選高關懷學生，由系心理師個別追蹤輔導，並評估風險等級。</p> <p>3. 維護學生隱私：依學生輔導工作倫理守則嚴謹執行諮商服務及個管工作，尊重並保護學生隱私。</p>	<p>僑生學位生： 軍訓室吳先生 03-4638800#2244</p> <p>外籍生： 全球處羅先生 03-4638800#3285</p>